

打造数字产业集群 发展网络化都市圈

欧阳日辉

今年7月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着眼于提高城市对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综合承载能力,发展组团式、网络化的现代化城市群和都市圈”。城市群和都市圈是我国新型城镇化的主体形态和核心载体,注入“组团式、网络化”新内涵,旨在培育以多形态城市为空间载体的多层嵌套、分工合作的产业和产业链体系。数字产业集群作为创新要素的集聚地、产业升级的驱动源,正以其强大的辐射带动能力,为都市圈组团式、网络化发展注入澎湃动能。湖南长株潭都市圈以及环长株潭城市群应进一步积极探索生态型、组团式、网络化发展路径,协同推进产业集群向世界级产业集群跃升。

产业是组团式、网络化都市圈的命脉

发展组团式、网络化的现代化城市群和都市圈,是现代化城市发展新思路。“组团式”发展,强调以多中心、多功能的组团布局替代“摊大饼”式城市功能圈层扩散模式,引导城市向多中心发展,强化城市间专业化分工协作,实现城市功能互补、产业分工协调、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网络化”发展,指通过高效的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促进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和优化配置,推动城市间由“单向配合”向“双向互动”乃至“多边耦合”跃升,提升城市整体效率和综合承载力。组团式、网络化的现代化城市群和都市圈依托中心城市辐射,可形成以“中心城市—都市圈—城市群”为纵轴、大中小城市协同联动与城乡深度融合为横轴的多中心、扁平化、多层次网络型城市发展新格局,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完善的产业分工网络是网络化都市圈发展的经济纽带。网络化都市圈利用网络外部性驱动城市产业分工——中心城市承担研发、管理与服务功能,次级中心城市成为高科技制造中心,周边小城市承担原材料和初级产品制造、零部件配套等功能,不同城市在多中心网络结构中共同发展规模经济,

分享经济增长带来的好处。比如,长沙雨花经开区推动智能制造产业向株洲、湘潭辐射,探索“研发总部在雨花、生产基地在湘潭”等协作模式,有效提高了产业协同度。构建协同创新网络是网络化都市圈发展的核心动力。当前,都市圈协同发展的突出短板是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融合深度不够,没有形成高效协同的创新网络。应在城市间构建高校、企业、科研机构等主体深度协同机制,推动技术、知识、人才等创新要素跨域融合,形成你中有我、我中有你的都市圈协同创新体系,打造全链条创新生态。比如,依托国防科大、湖南大学等高校力量,湖南打通了从芯片、操作系统到超算、智算、边缘算力的全链条,形成了绿色智能计算“3+5”产业体系。

数字技术和数据要素是网络化都市圈的关键赋能者。组团式、网络化的现代化城市群和都市圈不再简单依赖规模扩张和空间蔓延,而是通过节点城市间的功能分工和网络协作,实现整体效能最大化。数字技术赋能的高速网络、智能交通、智慧能源等新型基础设施,可降低连接成本、提高协调效率、增强系统弹性。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其跨区域流通与共享可促进城市间规划协调、产业联动、市场统一和公共服务一体化,推动城市群从物理空间的“集合”向有机融合的“生态系统”跃升。

数字产业集群与网络化都市圈的互构效应

数字产业集群,是以数字基础设施为底座,以数字技术创新为引领,以数据开发利用为驱动,以数字产品制造和服务企业为主体,以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为支撑,以实体地理空间集聚和数字空间互联互通集聚为载体所形成的网络化的数字产业生态系统。打造数字产业集群,助推网络化现代城市群发展,已成为构筑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

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工业互联网

等数字产业集群,能够高效整合全球范围内的数据流、技术流、资金流与人才流,嵌入并主导高附加值环节,增强对全球数字资源配置的影响力。集群内企业能通过深度协同、知识共享与创新外溢形成整体竞争力,打破传统产业的地理边界和组织形态,为城市群内部深化分工协作奠定坚实基础。比如,数字产业集聚的长沙科技创新高地、株洲先进制造业基地、湘潭特色产业集近年来加大协同发展,使得长株潭都市圈产业格局不断优化升级。

数字产业集群与网络化都市圈融合发展,呈现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关系。一方面,城市群和都市圈为数字产业集群提供广阔的应用场景、丰富的要素支撑和巨大的市场需求。城市群与都市圈由辐射带动功能强大的大城市为主导,不同等级的城市通过功能分工,为数字企业连接提供从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到规模化应用的全链条支撑。中心城市聚焦原始创新和高端服务,周边城市承接转化和配套制造,形成“核心创新—应用转化—规模制造”的创新链式效应,可打造梯度布局、错位发展的良性格局。另一方面,数字产业集群通过技术渗透和产业关联,重塑都市圈内外部空间经济结构。数字产业集群扮演创新引领者角色,推动产业布局由传统的“成本导向”转为效率与创新驱动,同时通过网络化连接带动区域整体升级,增强都市圈核心竞争力。比如,长株潭都市圈共同推动工程机械、先进轨道交通装备集群向世界级产业集群跃升,从创新谷到动力谷、智造谷,数字产业集群不断壮大。

数字产业集群与都市圈发展催生了多维嵌套的产业生态系统。一方面,数字产业集群通过算力、算法和数据等新型要素的协同、复用和融合,使得城市群和都市圈内部的功能分工更灵活、要素配置更高效。另一方面,数字产业集群创造了一种“悖论式地理”——既通过数字化连接实现全球创新资源整合,又通过地理集聚强化本地创新生态,为跨区域创新创造了有利条件。比如,长沙将先进计算和信息安全产业有机结合,培育

新一代自主安全计算系统产业集群,这也是全国45个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中唯一的“计算”产业集群。

促进数字产业集群与网络化都市圈深度融合

推动数字产业集群赋能城市群、都市圈发展,当前还需克服诸多挑战,包括数字基础设施建设不平衡、数据壁垒尚未完全打破、创新网络锁定效应苗头显现、协同发展机制不健全等问题。“十五五”时期,为下一步将长株潭都市圈打造为“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核心增长极”,亟须实施培育数字产业集群与发展网络化都市圈深度融合战略。

为此,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做好顶层设计和战略规划。应强化交通网络互联互通,共建信息、科技、制造等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和新一代人工智能、智能算力、宽带等基础网络设施,筑牢数字产业集群的底座;推动城市群内数字产业集群的网络化联接,鼓励长株潭联合建设创新平台,重点培育半导体与集成电路、北斗及卫星互联网、音视频等重要数字产业集群,协同推进长沙、株洲、湘潭、郴州先进能源材料,株洲、长沙、湘潭输变电装备产业集群等争创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一体化数据市场建设,支持湖南大数据交易所和湖南数据产业集团发展,大数据产业纳入数字产业,培育数据产业集群,促进数据有序流动与融合应用;创新协同发展机制,建立数字产业集群发展基金,完善利益分享和补偿机制,打破行政分割,促进资源要素高效配置。

数字产业集群与网络化现代城市群的融合发展,代表了一种新区域发展范式的兴起。组团式、网络化都市圈建设不是一朝一夕能建成的,必须尊重要素聚集规律,充分考虑中心城市辐射带动能力和实际发展水平,充分发挥政府的战略引导和协调作用。

(作者系中央财经大学中国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着力建设舒适便利的宜居城市

谢誉怡 程芝萍

日前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要“着力建设舒适便利的宜居城市”。宜居城市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舒适便利是其核心要义。“舒适”要求城市具有良好生态环境、空间体验与人文关怀,“便利”侧重考量城市运行的功能效率、服务水平与时代智慧,二者都关乎市民的归属感、获得感、幸福感,共同构成衡量城市宜居水平的重要标尺。湖南城市发展既有中国城市发展的共性特征,也面临独特机遇与挑战,只有立足省情实际,才能打造具有湖湘特色的宜居城市建设新路径。

坚持规划引领,构建协同高效的科学空间格局。城市的舒适便利,首先源于科学合理的空间布局,应紧密结合湖南“一核两副三带四区”区域经济格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约束。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和空间结构,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城镇开发边界,重点优化居住、产业、交通、生态、公共服务等功能空间布局,促进产城融合、职住平衡。强化交通互联互通,推进“半小时交通圈”建设。加快建设“一环多式”城际轨道层,确保长株潭中心城区30分钟直联;推进各市州城区主

干道快速化改造和次支路网“毛细血管”疏通,解决好“停车难”问题;建设“轨道+公交+慢行”绿色出行链,实现主要商圈、园区自行车专用路成环成网。坚持“生态优先、适度开发”的生态空间规划原则,着重加强长株潭生态绿心保护,推进“湖湘绿厅”“生态绿道”“绿色国家植物园”项目建设,着力打造“三生(生活、生产、生态)融合实践地、三市同城标志地、美好生活共享地”。

聚焦功能完善,夯实便民利民的城市基础设施。便利的城市生活,离不开高效可靠的基础设施支撑。推动硬件升级。坚持老城区“焕新不熄烟火气”的基调,把老旧小区改造作为重要民生工程,遵循“统筹规划、多元共建、长效运营、自求平衡”原则,“一区一策”确定改造方式,一体推进电梯加装、管网升级、口袋公园、养老托幼、智慧安防“五个到位”;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省级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完善人口、房屋、设施、事件等“一张图”数据底板。优化公共服务。有针对性地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比如在教育领域,持续完善片区走教、轮岗交流、转岗培训等机制措施,全面盘活教师资源;在医疗领域,建

立健全城市居民健康“守门人”制度,完善“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康复回基层”的分级医疗服务体系;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湘易办”城市服务超级入口,推动出生、入学、就医、退休等“一件事一次办”向社区延伸。

推进文化赋能,彰显富有湖湘特色的城市气质。城市宜居不仅在于功能完备,更在于拥有源自文化浸润的独特气质。应以“历史文脉—现代创新”为主线,让湖湘文化基因融入湖南城市肌理。实施“湖湘记忆”工程。开展全省历史文化街区、工业遗产、里巷肌理专项普查评估,建立分级分类保护名录与“微更新”项目库,严格落实“留改拆”并举要求,坚决杜绝大拆大建、破坏历史风貌的行为。比如长沙太平街、常德老西门、永州柳子街等街区可在保护基础上植入非遗作坊、沉浸剧场、青年创客等,打造“老城新客厅”。推动数字化资源活化利用。依托湖南“一江一湖四水”生态廊道,串联沿线文化地标,开发“湖湘文化体验馆”“工业遗产研学游”等特色线路,将文化资源转化为宜居生活场景。鼓励留住市民乡愁,也提升城市文化吸引力。鼓励社区引入城市书房、小剧场、口袋音

乐厅等,以“润物无声”的公共文化提升城市温度。

探索治理创新,激发城市发展的内生动力。城市治理现代化是建设宜居城市的“软实力”保障。在技术赋能方面,应深化“数字湖南”建设成果应用,推动城市治理实现“一网统办”“一网统管”。可依托湖南大数据交易所、湘江实验室等平台,整合政务、交通、环保等领域数据资源,构建“城市大脑”中枢系统,并以数字化手段破解“城市病”,提升治理精准度。在机制创新方面,健全“多元共治”机制,激发基层治理活力。推广长沙“党建聚力”工程、岳阳“群英断是非”等经验,构建“政府主导+社区自治+群众参与”治理模式;推动“居民议事厅”“小区微治理”全覆盖,鼓励小区群众参与老旧小区改造、停车位规划等决策,让治理成果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畅通公众参与渠道,搭建建言献策平台,尊重市民对城市发展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激发其建设宜居城市的主人翁意识。

(作者系分别系湖南大学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中南大学基地特约研究员、湖南艺术职业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

强化社区融入,让市民从“被旅游影响”变为“与旅游共赢”

邓美华

日前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要“依靠改革开放增强城市动能,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大力推进生活服务业,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牢牢兜住民生底线”,为进一步推动城市旅游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提供了方向指引。城市旅游要从规模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社区融入是关键一环。实现“游客体验峰值”与“居民幸福指数”的同频共振,是旅游目的地获得可持续吸引力、竞争力以及治理韧性的有效路径。

当前,一些城市旅游的社区融入严重不足,主要体现在:旅游产业发展与社区建设之间缺乏规划统筹协调,社区参与旅游渠道不畅,居民往往只能参与低附加值环节,甚至被迫撤离旅游核心地带。这导致旅游目的地“空心化”,只有“打卡”场景,没有生活场景,同质化小商品店铺比比皆是,文化活动策划缺乏持续内容更新,让游客体验大打折扣、复游率低迷;与此同时,旅游收入主要流向少数外来投资者或大型运营商,大量本地年轻人选择离开,加剧了社区老龄化、空心化。推动社区深度融入城市旅游,关键在于让社区从“被旅游影响”转变为“与旅游共赢”,让居民成为主人、让文化成为灵魂、让治理成为保障。

构建政府搭台、居民唱戏、企业助力机制。在城市旅游业发展中,应构建“政府—企业—居民”各司其职、互相补位、既分享红利也共担责任机制,为将社区转变为旅游场景共创者提供制度保障。建议建立“市—区—社区”三级协商平台,针对旅游规划、建设、运营、维护全过程,形成常态化议事规则;建立“社区+景区”统筹机制,通过“一片区、一专班、一规划”,既着力优化公共环境,又有效促进二者资产增值;制定社区旅游共建管理办法,明确居民、企业、非政府组织的权利义务、收益分配、退出机制,建立“一票否决”清单,对存在扰民、破坏风貌、安全隐患的项目直接叫停。

让“游客想要的独特体验”和“居民想有的好日子”合而为一。以空间设计为工具,将旅游的核心“在目的地消费”转化为“促进目的地再生产”。增加社区公园、街角花园等生态空间,塑造“可深呼吸的旅游目的地”。打造居民日常可用、游客乐于体验的复合型空间,举办展览、快闪等多元活动,吸引游客的同时服务居民。设置可转换功能的公共区域,如白天将社区舞台作为休闲广场,夜晚将其作为演出场地。在文化叙事上,让社区成为“城市故事”的载体。依托文艺创作与现

代科技,在社区街巷、独特设施、老建筑等处营造微叙事场景,既丰富居民文化生活,也给游客带来沉浸式文化体验。在社区增设多语种标识,共享轮椅、宠物饮水点,改造无障碍通道、智慧旅游厕所、长者休息区等,让居民、游客共用,体现人文关怀。

将社区经济嵌入旅游价值链。把原本处于旅游“外围”的社区居民经营活动纳入城市旅游的核心收益链条,推动实现旅游经济效益、社会公平与文化活力的同步提升。建议由政府或平台企业牵头,帮助居民将闲置房、庭院、车库改造成民宿、咖啡馆、手作坊,由政府统一培训、评级,纳入官方推荐名录,促进旅游流量与收益向社区倾斜。对居民开展服务接待、数字营销、非遗创新等分层培训,将合格者纳入城市“微导游”“匠人”库,政府发证书、平台给订单。建立“旅游收益共享基金”,将旅游门票、商铺租金、活动赞助等按比例注入其中,专门用于社区微更新、老幼帮扶、儿童托育。将社区小店、菜市场、老字号商铺纳入城市旅游惠民一卡通,游客可享受折扣,助力居民增收。

以数字治理实现社区与游客“双赢”。数字治理有助于实现社区旅游需求精准匹配、资源高效配置,既让游客“玩得好”,也让社区

居民“过得好”。可应用“社区旅游仪表盘”,实时显示客流密度及停车位、噪声、垃圾量,一旦接近社区承载阈值,自动向游客推送分流路线,以减少拥堵;采取区块链积分激励,游客扫码参与垃圾分类、文化问答即可获积分,积分可在社区店铺抵现或换服务;为不便处于的老弱群体提供社区景点的“云导游”,扩大潜在游客群,提升社区美誉度。

打造变“到此一游”为“社区记忆”的情感链接。深化情感链接,将游客与社区之间的关系,从一次性“打卡”消费升华为基于共同记忆的长期联结。比如可由小学生手写社区导览信给入住民宿的游客,通过信中所附二维码,游客可给孩子留言、给居民回信;在社区公共空间设置“声音邮局”,可播放老居民讲述的街巷故事,也可录下游客对城市的祝福,形成跨时空对话;把传统节庆与当代议题结合起来,比如由居民教游客做手工灯笼、一起过“低碳中秋”,增强双方的情感共鸣、责任担当。

(作者系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本文为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基于项目教学法的高职酒店服务与管理课程”六加五“教学模式研究与实践”阶段性成果)

日前召开的中央城市工作会议提出,要“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完善城市风貌管理制度,保护城市独特的历史文脉、人文地理、自然景观”。湘西是民族文化的集中承载区和革命文化的发源地之一,拥有红色遗址、非遗技艺、民俗节庆等多种维系文明延续、有利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文化资源。湘西的文明城市建设,应立足本地特色,以文化自觉为灵魂,通过构建系统保护、活化利用、广泛传播格局,让历史文脉真正成为市民共有的文化记忆与价值认同,进而塑造文明湘西的独特气质。

系统保护湘西历史文脉,夯实文明城市建设的文化根基。要让湘西地区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真正成为推动城市发展的“源动力”,必须在保护中深化认知、在利用中丰富其内涵。

建好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名录。全面摸清资源家底,建立系统名录。革命文化方面重点保护“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旧址群、龙山县茨岩塘镇红军指挥部以及众多烈士纪念设施;民族文化方面重点保护少数民族节庆仪式、民俗礼仪和民间技艺;传统文化方面注重对沅水流域渔耕文化以及古城古镇、古村落的整体保护。配套建立数字化档案库、分级管理制度,明确项目级别与责任链条,将保护成效纳入考核指标。例如,永顺县将“土家摆手舞”纳入重点保护目录,组建了省级代表性传承人领衔、县级代表性传承人为骨干、青年学员为补充的三级传承梯队,还配套建设了传承基地、设立专项保护资金。

彰显时代价值,结合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蕴含在湘西历史文脉中的家国情怀、诚信守礼、团结协作等精神元素提炼为市民文明准则。例如,湘西州司法局创新普法机制,在乡镇赶场地设立普法摊位,以群众熟悉的传统民俗文艺表演为载体,推动红色文化、民族文化与现代表治同频共振,取得了良好成效。

强调保护发展并重。将文化保护与城市空间拓展紧密结合起来,将历史街区更新为混合功能区,通过“微改造”保留旧街巷肌理,植入商业、办公、文创、群众活动等业态,使传统文化空间成为城市有机组成部分。例如,永顺县推动老司城遗址公园建设与社区公共空间营建、历史文化保护与群众性文化活动有机结合,形成古今交融的文化场景,让历史文脉在文明城市建设中得以传承不息。

用好湘西非遗资源,助力塑造文明城市的独特精神风貌。湘西非遗资源丰富,承载着民族历史记忆和地域精神特质,应使其成为塑造现代文明城市精神风貌的重要源泉。

推动非遗走出展馆,进入街区、社区和旅游线路。只有将非遗传承融入生活,才能使其在城市文明建设中发挥持久作用。例如,凤凰古城通过创新利益共享机制,将苗绣、银饰制作等传统技艺嵌入旅游线路,支持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嵌入社区公共空间,设立体验馆与工作坊,使非遗成为城市气质的一部分,在游客身边持续“亮相”。

发挥高校优势,推动非遗专业化传承与社会化传承相结合,为文明城市建设注入持续文化动能。例如,吉首大学音乐舞蹈学院依托专业优势,自2019年起,聚焦本州民族表演艺术类非遗项目,承担文化和旅游部非遗传承人培训任务,同时常态化开展“湘西非遗音乐舞蹈进校园”活动,将苗歌、苗鼓等课程化,让学生在课堂、排练和演出中亲近非遗、理解非遗、传承非遗。由湘西武陵山民族文艺培训中心与吉首大学协同完成的大型民族舞剧《二十四时舞》,入选国家艺术基金2025年度舞台艺术创作资助项目。

运用市场化力量和数字化技术提升非遗影响力。地方政府和相关企业应积极推动将非遗转化为产业资源。例如,保靖县将当地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土家族哭嫁”等改编为情景剧,配套推出文创产品,延续了非遗生命力并拓展了其经济价值。湘西州文化广电旅游广电局在非非物质文化遗产官推出非遗文化展厅、云上非遗馆等非遗数字资源库,实现线上展示与线下体验联动,让非遗走得更远。与此同时,应注重运用沉浸式体验和虚拟现实等新兴数字化技术提升湘西非遗的感染力,借此提升文明城市的文化辨识度。

大力推介湘西历史文脉,打造文明湘西传播品牌。湘西应将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转化为传播优势和品牌优势,让历史文脉“看得见”“传得开”,进而让文明城市建设从“有资源”走向“有影响”。

做强媒体矩阵。湘西应依托州融媒体中心、县市电视台及新媒体平台,打造“红色湘西”“沅水记忆”“苗寨印象”等栏目,推出短视频、直播、专题报道,让红色故事、民族文化、历史街区更多出现在大众视野。例如,湘西州广播电视台打造的节目《门口挂盏灯》《马桑树下》曾登上央视春晚,用舞蹈和音乐讲述了湘西的红色记忆和家国情怀,扩大了湘西文化的传播覆盖面。

打造活动IP。把重要文化活动做成传播品牌,将历史文化转变为市民共识和城市名片。例如,湘西州文明办推出的“院坝小讲堂”“非遗少年学”已成为当地文明实践的品牌活动,在乡村院落、校园课堂、博物馆展区多点开花,讲党史故事、讲民俗礼仪、讲非遗技艺,为广大群众尤其是青少年喜闻乐见,可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提供了可借鉴可推广的范例。洪江古商城依托古建筑装饰,常态化开展实景讲解和研学互动,让游客与市民在沉浸式体验中深刻感受湘西历史文脉。

强化城市标识。推出统一的“文明湘西”视觉符号,制定文明公约和礼仪手册,在车站、景区、校园、社区等公共空间统一展示,将文化符号转化为市民可见、当遵循的文明规范。例如,湘西已通过立法为文明建设提供制度保障,2023年1月1日起施行的《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鼓励大众参与民族节庆,将强化历史文化熏陶作为提升市民文明素养的重要依托。

(作者系吉首大学音乐舞蹈学院副教授、艺术实践中心主任,硕士生导师,湖南省音乐家协会声乐学会副会长)

传承湘西历史文脉 助推文明城市建设

于国良

